

证券代码：920879

证券简称：基康技术

公告编号：2026-057

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征得全体董事同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袁双红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董事9人。

独立董事苏锋先生、郜卓先生因外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公司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进行自查，确认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备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

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文件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机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资本公积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金额，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的数量，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限售期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做市商为取得做市库存股参与发行认购的除外，但做市商应当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申请退出为上市公司做市。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80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智能感知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143.00	7,143.00
2	总部运营管理中心升级项目	2,665.00	2,665.00
合计		9,808.00	9,808.00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

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主体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若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获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成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草

案)》(公告编号: 2026-06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公告编号: 2026-06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告编号: 2026-06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公司编制了《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58）、《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6）01185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6-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决策下列事项：

在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授权董事长在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

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程序或中止发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用作其他用途，并由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上述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4、《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